未成年子女權利義務行使負擔(重新)協議書

□因離婚(認領)，民國____年___月___日協議未成年子(女)_____由□父_____ □母_____□父母共同行使負擔未成年子女權利義務，恐口無憑，特立此書為證。

□因離婚(認領)，**原**協議未成年子(女)_____由□父_____ □母_____ □父母共同行使負擔未成年子女權利義務，民國____年____月____日經雙方協議**改由**□父_____ □母_____ □父母共同行使負擔未成年子女權利義務，恐口無憑，特立此書為證。

此　　致

高雄市鳳山戶政事務所

申請人(父)：　　(簽章)

身分證統號：

戶籍地址：

電話號碼：

申請人(母)：　　(簽章)

身分證統號：

戶籍地址：

電話號碼：

中　華　民　國　　年　　月　　日